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1634
聯絡人：王鈞鴻
電 話：04-37061627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720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0072091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署健康與護理學科中心與體育學科中心合作辦理「健康與體育領域加深加廣暨雙語教學推廣研習」，請惠允貴校健康與護理、體育科教師課務排代及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111年6月1日蘭女教字第1110004164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第一場：111年6月9日(星期四)以GoogleMeet線上辦理
(meet.google.com/nhp-skqw-opv)，課程代碼：
3451883。

(二)第二場：111年6月22日(星期三)假集思臺中新烏日會議
中心401富蘭克林廳辦理，課程代碼：3451884。

三、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報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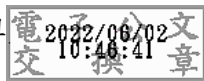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出席教師差旅費及課務排代費由任職學校支應。



五、檢附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